

# 2023年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 一、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全省住房保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各类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市住房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市住房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市房地产市场。贯彻落实全省房地产市场监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全市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房

屋产权管理等工作。拟订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并监督实施。

（四）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全市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出省出国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消防监管工作。贯彻落实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消防监管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规范全市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市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拟订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全市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拟订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有关制度、标准和程序并组织实施。指导编制和实施城市设计，指导建筑设计创作。指导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

管理工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

（七）负责建立全市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监督实施全省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地方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和建设标准的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全省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讯设施）建设标准和工程建设标准。拟订全市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监督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

（八）指导全市城市建设管理工作。拟订全市城市建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制度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市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城市建设，负责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制定与实施，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指导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的规划和建设工作。监督全市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承担全市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维修和养护工作。承担市政府投资的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监管工作。承担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市村镇建设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

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和制度，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下设办公室、法规科、住房保障科、城市建筑设计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建筑市场监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科技与标准科、公用事业科、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物业管理科、计划财务科、人事教育科、政务服务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等。

## **三、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委机关本级预算和11个局属事业单位预算，具体是：

- 1.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 2.三门峡市城建档案馆；

- 3.三门峡市基本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 4.三门峡市工程建设安全监督站；
- 5.三门峡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 6.三门峡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 7.三门峡市墙改和装饰行业发展中心；
- 8.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 9.三门峡市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中心；
- 10.三门峡市房地产租赁管理处；
- 11.三门峡房地产交易中心；
- 12.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 **第二部分**

###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收入总计 7341.64 万元，支出总计 7341.6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718.75 万元，增长 10.85%。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性改革；支出增加 718.75 万元，增长 10.85%。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性改革。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收入合计 734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26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81.64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支出合计 7341.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95.40 万元，占 51.70%；项目支出 3546.24 万元，占 48.3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26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081.6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67.70 万元，增长 9.97%，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性改革。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151.05 万元，增长 16.23%，主要原因是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政策性亏损补助，补助的数额与代收的污水处理费数额挂钩。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26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95.40 万元，占 51.70%；项目支出 3546.24 万元，占 48.3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万元，占 0.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67 万元，占 6.96%；卫生健康支出 181.36 万元，占 2.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587.25 万元，占 73.28%；住房保障支出 1024.72 万元，占 16.37%。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795.4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665.94 万元，占 96.5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9.46 万元，占 3.41%，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单位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4.6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90 万元，下降 5.81%。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3.6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减少 0.4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加强经费管理，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 2022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4.35%，主要原因是加强经费管理，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1081.64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管理事务支出及代征手续费。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32.45 万元（预算 03 表商品和服务支出共 227.96 万元，包

含我部门二级事业单位)，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2年增加23.2万元，增长21.2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结构性改革。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为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7341.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665.9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29.46万元，支出项目共34个，支出总额3546.24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8个，支出总额2824.4万元。2023年我单位拟组织对34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546.24万元。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新能源电动车1辆，

养护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本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

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

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6,26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	31.00
其中: 财政拨款	5,143.8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81.64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35.6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81.36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5,668.89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024.7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41.64	本年支出合计	7,341.6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341.64	支出总计	7,341.64



##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341.64	3,795.40	3,069.40	498.04	227.96		3,546.24	3,546.24	
			403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341.64	3,795.40	3,069.40	498.04	227.96		3,546.24	3,546.24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24.60						24.60	24.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3	87.13	18.37	57.84	10.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34	275.34	275.3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5.44	5.44		5.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1.05	61.05	61.05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406.41	1,406.41	904.40	380.49	121.53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00						595.00	595.00	
212	01	03		机关服务	32.00						32.00	32.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606.44	1,547.24	1,456.45		90.79		1,059.20	1,059.2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63.79						963.79	963.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4.72	224.72	224.72						
201	26	04		档案馆	6.40						6.40	6.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77	67.77	8.76	54.28	4.7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31	120.31	120.31						
					38.25						38.25	38.25	
221	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800.00						800.00	800.00	
212	14	02		代征手续费	27.00						27.00	27.00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 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341.64	一、本年支出	7,341.64	6,260.00	5,143.80	1,081.6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26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0	31.00	31.00		
其中：财政拨款	5,143.8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81.64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67	435.67	435.6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1.36	181.36	181.3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668.89	4,587.25	4,271.06	1,081.64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024.72	1,024.72	224.7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7,341.64	支出合计	7,341.64	6,260.00	5,143.80	1,081.64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260.00	3,795.40	3,069.40	498.04	227.96		2,464.60	2,464.60	
			403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260.00	3,795.40	3,069.40	498.04	227.96		2,464.60	2,464.60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24.60						24.60	24.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3	87.13	18.37	57.84	10.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34	275.34	275.3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5.44	5.44		5.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1.05	61.05	61.05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406.41	1,406.41	904.40	380.49	121.53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00						595.00	595.00	
212	01	03		机关服务	32.00						32.00	32.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16.44	1,547.24	1,456.45		90.79		69.20	69.2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15						899.15	899.1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4.72	224.72	224.72						
201	26	04		档案馆	6.40						6.40	6.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77	67.77	8.76	54.28	4.7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31	120.31	120.31						
					38.25						38.25	38.25	
221	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800.00						800.00	800.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95.40	3,665.94	129.4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7.98	97.98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80.49	380.4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48	219.48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14	14.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2		10.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1.34	121.34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44	5.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1.05	61.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1.68	51.68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8.29	298.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98	0.9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75	22.7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1.03	401.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92		1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60		3.6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27		25.27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0.30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9.22	109.2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4.09	434.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		4.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00	15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31	120.31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3.72	93.7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45	591.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5	3.85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6	24.06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09	342.09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5		11.5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1		43.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50	115.5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1.27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60		11.00		11.00	3.6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81.64					1,081.64	1,081.64	
			403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81.64					1,081.64	1,081.64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64					64.64	64.6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90.00					990.00	990.00	
212	14	02		代征手续费	27.00					27.00	27.00	

##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546.24	2,464.60	1,081.64						
	403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46.24	2,464.60	1,081.64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派驻纪检监察组公用、业务开展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60	24.6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执法差旅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专项执法办公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00	9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老城区道路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50.00	45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原供热站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平时健康休养费、取暖费等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00	3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城建工作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00	37.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临时人员工资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00	2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房屋维修管理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50	5.5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党组织活动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0	1.7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污水泵站及配套管道运行维修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污水泵站运行电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0.00	35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南站广场电梯运行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00	2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商务中心区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城市防汛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00	7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商务中心区道路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6.40	186.4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老城区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湖滨广场等三个广场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2.00	13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城建档案管理经费	三门峡市城建档案馆	6.40	6.4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非税收入（道路挖掘修复费—人行道）	三门峡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38.25	38.25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污水泵站人员经费	三门峡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64.64		64.64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事业单位出租出借	三门峡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25.50	25.5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非税收入（道路挖掘修复费—沥青路面）	三门峡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38.25	38.25							
其他运转类	执法检查（2023年）	三门峡市墙改和装饰行业发展中心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2023保障房系统维护费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2023保障房年度审核费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4.00	4.00							

其他运转类	2023物业管理费（含经济适用房费用）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243.00	243.00							
其他运转类	2023综合费用（含经济适用房费用）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108.00	108.00							
其他运转类	2023保障房退房租金费用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2023保障房小区维护及维修费用（含经济适用房费用）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375.00	375.00							
其他运转类	2023保障房系统建设费（系统运行、升级）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2023政务API数据接口服务费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2023保障房小区文化活动及宣传教育费用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成本支出项目	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980.00		98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业务代征费	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27.00		27.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履职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两个确保”、深入实施“十大战略”“两项工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围绕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三门峡的住建出彩篇章“一条主线”，强化科技创新力、改革驱动力“二力赋能”，促进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业、建筑业“三业贯通”，做好住房优居、城市更新、乡村和美、建造卓越“四篇文章”，努力建设政治住建、人民住建、法治住建、平安住建、活力住建“五个住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三门峡作出新贡献。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住房优居行动	一是以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为首要目标，以法治化市场化为原则，防范化解市场风险，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二是坚持“房住不炒”定位，落实城市主体责任，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三是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建立长租房建设与管理机制。四是提品质、建好房。组织开展住宅设计竞赛、精品楼盘展示，提高住宅设计水平，推广应用新型建材和智慧家居。五是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		
	城市更新行动	一是坚持规划引领，推进“五区联动”，构建区域融合新发展格局。二是全面开展城市体检。三是加快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四是着力推进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城中村“三区一村”改造。五是推进绿色发展。六是加快韧性城市建设。在一水厂、二水厂、三水厂二级站、三水厂三级站、四水厂七里堡原水泵站等增加6台应急电源，保障紧急情况下的供水安全。		
	建筑业转型行动	一是引导工程建设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进行建设。二是加快出台《三门峡市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方案》，积极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超低能耗建筑，推动建筑领域“碳达峰碳中和”。三是加大科技投入。四是积极推进“设计河南”工作落实。五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乡村建设行动	一是继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完成2023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二是实施农村住房品质提升。三是健全农村房屋建设管理长效机制。四是加大传统村落保护，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安全整治行动	一是持续推进城镇燃气、窨井盖治理。二是深化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三是加强质量安全监管。四是提高消防设计审验效能。五是强化信访稳定，不断完善信访工作制度，健全信访工作程序。		
	强基固本行动	一是建强队伍激发活力。二是智慧平台提升效能。三是规范执法阳光行政。		
	党建引领行动	一是强化思想引领。二是建强战斗堡垒。三是锻造能力作风。四是创建清廉机关。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341.64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7,341.64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795.40	
（2）项目支出		3,546.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住房优居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城市更新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建筑业转型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乡村建设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安全整治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强基固本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党建引领行动	完成	完成既定目标
	履职目标实现	努力建设政治住建、人民住建、法治住建、平安住建、活力住建“五个住建”	完成	完成住建局职责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完成	完成住建局职责
		社会效益	完成	完成住建局职责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41120023000000004085	2023年城建档案管理费	6.40	6.40			合理合规	≥90%	逐年提高	≥80%	较高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相对高	≥90%	比较高	≥90%		
								及时	≥90%				
403006	三门峡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166.64	166.64										
41120023000000007201	2023年污水泵站人员经费	64.64	64.64			按预算执行	≤64.64万元	泵站设施正常运转率	≥50次	相关单位监督工作满意度	≥98%	市民满意度	≥98%
								泵站设施完好率	≥95%	持续改善环境	100%		
								及时性	100%				
41120023000000007204	2023年非税收入（道路挖掘修复费—人行道）	38.25	38.25			控制在预算内	≤38.25万元	市政设施巡视次数	≥200次	改善城市道路状况	≥98%	社会各阶层满意度	≥98%
								市政道路设施完好率	≥98%	优化环境	100%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00%				
41120023000000007205	2023年事业单位出租出借	25.50	25.50			控制在预算内	≤25.5万元	市政设施巡视次数	≥200次	改善城市道路状况	≥98%	社会各阶层满意度	≥98%
								市政设施完好率	≥98%	优化环境	100%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00%				
41120023000000007206	2023年非税收入（道路挖掘修复费—沥青路面）	38.25	38.25			控制在预算内	≤38.25万元	市政设施巡视次数	≥200次	改善城市道路状况	≥98%	社会各阶层满意度	≥98%
								市政道路设施完好率	≥98%	优化环境	100%		
								及时性	100%				
403007	三门峡市墙改和装饰行业发展中心	10.00	10.00										
41120023000000002401	执法检查（2023年）	10.00	10.00			总成本	≤14万元	新型墙材推广	≥4次	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情况	健康有序发展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安全监督检查及时处理公众投诉	第一时间赶赴现场	保障建筑装饰市场安全	保障		
								建筑装饰工程质量及安全生产	不发生安全事故				
								符合河南省发展应用新型墙材条例	合格				
								完成任务时间	≤1年				
403008	三门峡市住房保障中心	800.00	800.00										
41120023000000004110	2023物业管理费（含经济适用房费用）	243.00	243.00			项目总成本	≤243万元	服务的家庭户数	8700-9400户	对保障房小区环境的改善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物业管理面积	≥40万平方米	对保障房小区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1次/年				
								公共设施完好率	≥95%				
								维修申报处理率	≥90%				
								物业管理工作按时完成率	按时、一般、不及时				
								故障处理及时率	≥90%/发现故障10天内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支付				
41120023000000004112	2023保障房退房租金费用	10.00	10.00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年	退租家庭户数	100-200户	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区建设的改善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退租金办理流程合规性	合规、一般、不合规				
								退租金办理及时率	≥95%/退房办理后一季度内完成支付				
								退租金准确率	≥95%				
41120023000000004114	2023保障房系统维护费	10.00	10.00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年	硬件维护数量	≥10台	对延长设备生命周期、降低故障的改善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系统运行事故发生率	≤3%	对系统可用性、稳定性的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95%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一般）		
								系统故障修复及时率	≥95%/故障发生24小时内				
								经费支出及时率	≥95%/发票送达10日内				
41120023000000004116	2023保障房系统建设费（系统运行、升级）	30.00	30.00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年	系统覆盖县（市、区）数量	≥6个	对机构稳定运作、发挥职能的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系统新功能模块开发数量	≥2个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稳定性的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系统新功能模块验收合格率	≥95%	对窗口工作效率、管理的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系统利用率	≥95%				
								经费支出及时率	≥95%/发票送达10日内				
								系统新功能开发及时性	及时、一般、不及时				
41120023000000004120	2023保障房小区文化活动及宣传教育费用	5.00	5.00			组织文化活动总成本	≤1.5万元/年	开展节日慰问的家庭户数	100户/年	对社会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明显、一般）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节日慰问总成本	≤2万元/年	计划制作宣传材料的数量	≥300幅/年				
						宣传材料制作总成本	≤1.5万元/年	组织开展文化活动现场	≥5场/年				
								宣传材料制作质量达标率	≥95%				

								宣传材料制作及时率	≥95%/活动3前完成					
								文化活动开展及时率	≥90%/传统节日所在星期内完成					
411200230000000004122	2023保障房年度审核费	4.00	4.00				项目总成本	≤4万元	已配租家庭审核户数	7500-8500户	对窗口人员业务水平的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货币补贴家庭审核户数	1500-1800户	对转租转借等违规现象打击程度	打击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主管单位满意度	≥90%
									举办培训场次	≥4场/年				
									窗口资格审核业务出错率	≤3%				
									培训对象覆盖率	≥95%				
									业务培训及时率	≥95%/季度内完成培训1次				
									资格审核及时率	≥90%/2023年11月1日前完成				
411200230000000004123	2023政务API数据接口服务费	15.00	15.00				项目总成本	≤15万元/年	覆盖县（市、区）数量	≥6个	对资格审核工作效率的改善程度	改善程度（较高、明显、一般、不明显）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接入共享数据接口数量	≥15个	对做到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影响程度	改善程度（较高、明显、一般、不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大数据接口的稳定率	≥95%				
									大数据利用率	≥95%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成				
									接口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及时、一般、不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125	2023保障房小区维护及维修费用（含经济适用房费用）	375.00	375.00				项目总成本	≤375万元/年	完成维修保养的设施数量	≥300处/年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明显、一般、不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养护维修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1次/年	对降低故障发生率、大修几率的影响程度	明显、一般、不明显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一般、不合规	对降低承租户投诉率的改善程度	明显、一般、不明显		
									养护维修达标率	≥95%				
									经费支付及时率	≥95%/发票送达10天内				
									养护维修及时率	≥95%/故障发生10天内				
411200230000000004804	2023综合费用（含经济适用房费用）	108.00	108.00				项目总成本	≤108万元	便民服务大厅办公用品采购次数	≤4次/年	对提升保障房小区综合治理水平的改善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工资发放对象数量	≤15人/月	对便民服务大厅日常运转的改善程度	改善程度（明显、一般、不明显）		
									入户调查次数	≥1次/季度				
									办公用品采购质量达标率	≥95%				
									工资发放流程合规性	合规、一般、不合规				
									办公用品采购及时率	及时、一般、不及时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每月25日前完成发放				
									入户调查及时率	≥95%/每季度结束前完成				
403013	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007.00	1,007.00											
411200230000000002830	2023年业务代征费	27.00	27.00						污水处理费征缴数额	足额征收全额上缴	产销差率	及时	居民满意度	≥90%
									水质监测次数	≥3300次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发挥部门职能	保障		
									全年供水量	≥2000万吨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用水需求。	保障		
									水质	合格				
									市区供水	正常				
									污水处理费征收及时性	及时				
									供水管道破损维修及时性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2831	2023年成本支出项目	980.00	980.00						污水处理费征缴数额	足额征收全额上缴	产销差率	及时	居民满意度	≥95%
									水质监测次数	≥3300次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发挥部门职能	保障		
									全年供水量	≥2000万吨	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质量	合格		
									水质	合格				
									污水处理费征收及时性	及时				
									市区供水	正常				
									供水管道破损维修及时性	及时				